

证券代码：301221

证券简称：光庭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3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朱敦尧先生、李森林先生、张龙先生、吴珩先生、范斐先生、张龙平先生、张云清先生和章红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朱敦尧先生召集，朱敦尧先生因公出差不便主持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会议由董事、总经理王军德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 55,000 万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授权理财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光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3日